晋中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

2017年度部门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依据市编发〔2010〕9号文件精神，晋中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承担的主要职责：

（1）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监督《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的贯彻实施，维护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和集体企业的合法权益。

（2）调查研究我市城镇集体工业经济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向市委、市人民政府提出建议。参与制定晋中市城镇集体经济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

（3）修订市联社《章程》及相关规定，指导各县（区、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及成员单位的经济发展。

（4）指导、监督市、县集体资产经营管理工作，保护集体资产的完整性。运营和管理本级联社资产，实现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

（5）指导和加强联社组织建设，充分发挥联社的作用，组织联社成员单位参与国内外经贸活动，发展经济贸易、技术、人才交流和友好合作关系。为成员单位提供政策、法律咨询、教育培训、信息交流、经济技术合作，促进集体经济和联社工作协调发展。

（6）指导联社成员单位按照集体经济的性质和特点办企业，探索城镇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转换企业经营机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调整产业结构，推进技术进步，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实现集约化经营，提高全市城镇集体经济整体运行质量和水平。

（7）指导全市城镇集体企业依法登记成立的行业、学会、协会工作。指导全市城镇集体企业技术进步和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和应用等工作。

（8）兴办直属企、事业单位、独立开展社务活动和经济活动，用好用活市联社资产。加强管理，提高直属企业、事业单的经济效益和服务质量，办好集体福利事业。

（9）承担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市城联社内设机构有：办公室、合作指导科（工美办公室）、人事财务科、资产运营管理科、离退休人员管理科。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附后）

二、收入决算表（附后）

三、支出决算表（附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附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附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附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附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附后）

九、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17年度晋中市城镇集体工业联合社部门决算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20.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0.59万元，占比1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万420.59元，其中：基本支出320.43万元占比76%；项目支出100.16万元，占比24%。

**三、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20.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用于基本支出 320.43万元，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 80.3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9.7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0.31 万元。较2016年决算增加65.25万元，增长16%，主要原因是为离退休人员基本离退休费调增以及原二轻总会分流人员工资调增。

**四、关于“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预算的6%，比上年增加0.15万元，原因是：晋中市国际工艺美术小镇招商座谈会公务接待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5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0.15万元。

**五、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31万元，比2016年减少2.35万元，降低2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严格支出管理厉行节约。

**六、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该车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市政府车改办合并离退休人员管理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无。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8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33万元。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18年，根据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部署，我单位对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自评价，评价金额5万元，评价得分90分，结果为良好。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